

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审核意见

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3年8月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经过对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进行审慎核查，现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更正事项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。董事会关于本次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合法利益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其他更正事项。

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